

六盘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六盘水市统计局

六盘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23日）

根据六盘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12894个，从业人员55591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108.1%和50.4%。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45.3%，零售业占54.7%。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50.3%，零售业占49.7%（详见表4-1）。

表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2894	55591
批发业	5839	27962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281	1024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783	5019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250	101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104	338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98	1213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2622	13155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914	3567
贸易经纪与代理	81	230
其他批发业	706	2403
零售业	7055	27629
综合零售	1177	4696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014	4022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592	170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325	1055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573	2641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1200	6464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633	2076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125	3563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416	1406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8.7%（详见表 4-2）。

表 4-2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2894	55591
内资企业	12854	54846
港澳台投资企业	4	214
外商投资企业	3	444
其他统计类别	33	87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414.90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202.5%；负债合计881.95亿元，比2018年末增长169.0%。

2023年，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64.52亿元，比2018年增长137.4%（详见表4-3）。

表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414.90	881.95	1064.52
批发业	1271.19	798.55	842.51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14.26	12.59	6.05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56.05	32.28	78.96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4.48	1.57	5.40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7.67	6.13	1.59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13.82	9.77	9.3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104.15	685.48	654.71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56.99	43.65	45.17
贸易经纪与代理	6.07	5.28	28.30
其他批发业	7.70	1.80	13.02
零售业	143.71	83.40	222.01
综合零售	14.36	6.00	19.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7.82	16.91	20.44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5.12	3.30	5.2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8.40	3.89	5.1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6.64	4.62	8.59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52.54	30.82	135.6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13.58	10.49	9.2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1.55	5.99	13.62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3.72	1.39	4.98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不包含铁路运输业）1325 个，从业人员 13107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67.7%和 57.3%（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325	13107
铁路运输业	—	—
道路运输业	1003	10357
水上运输业	4	14
航空运输业	6	176
管道运输业	0	0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27	105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02	706
邮政业	183	1749

在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5%，其他统计类别 0.5%。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74.1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49.5%；负债合计 150.84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77.7%。

2023 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4.2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18.1%（详见表 4-5）。

表 4-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274.15	150.84	64.24
铁路运输业	—	—	—
道路运输业	138.75	84.31	54.46
水上运输业	1.23	1.32	0.06
航空运输业	37.98	27.85	1.12
管道运输业	0	0	0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16	0.32	0.63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92.34	35.44	2.57
邮政业	2.70	1.59	5.39

三、住宿和餐饮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196 个，从业人员 13715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7.6%和 3.6%。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31.4%，餐饮业占 68.6%。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3.5%，餐饮业占 56.5%（详见表 4-6）。

表 4-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196	13715
住宿业	689	5966
旅游饭店	76	1864
一般旅馆	532	3747
民宿服务	58	179
露营地服务	6	42
其他住宿业	17	134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餐饮业	1507	7749
正餐服务	1324	6872
快餐服务	25	95
饮料及冷饮服务	57	319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18	143
其他餐饮业	83	32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8%。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8%（详见表 4-7）。

表 4-7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196	13715
内资企业	2192	13693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4	22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7.77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62.0%；负债合计 35.7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37.1%。

2023 年，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64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35.7%（详见表 4-8）。

表 4-8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67.77	35.79	21.64
住宿业	56.33	31.44	9.07
旅游饭店	30.97	19.85	3.17
一般旅馆	15.9	11.36	5.43
民宿服务	0.21	0.02	0.21
露营地服务	0.12	0.005	0.03
其他住宿业	9.12	0.20	0.21
餐饮业	11.44	4.35	12.57
正餐服务	10.14	3.62	11.15
快餐服务	0.42	0.36	0.17
饮料及冷饮服务	0.48	0.10	0.48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21	0.22	0.23
其他餐饮业	0.20	0.05	0.53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941 个，从业人员 4874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149.6%和 45.0%（详见表 4-9）。

表 4-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941	4874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6	1506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317	126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8	2107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2%，外商投资企业占 0.1%。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84.2%，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7.2%，外商投资企业占 8.6%（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941	4874
内资企业	938	4103
港澳台投资企业	2	350
外商投资企业	1	421
其他统计类别	0	0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6.50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4.8%；负债合计 29.15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17.8%。

2023 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19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51.5%（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56.50	29.15	39.19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44.74	24.64	29.32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04	0.47	3.1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9.73	4.05	6.72

五、金融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 57 个，从业人员 478 人（详见表 4-12）。

表 4-12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7	478
货币金融服务	36	160
资本市场服务	4	134
保险业	9	23
其他金融业	8	161

注：金融业不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的系统内金融单位。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51.02 亿元，负债合计 5.97 亿元。

2023 年，金融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12 亿元（详见表 4-13）。

表 4-1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金融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51.02	5.97	2.12
货币金融服务	6.85	0.95	0.47
资本市场服务	27.14	0.14	0.20
保险业	0.03	0.00	0.43
其他金融业	17.00	4.87	1.02

注：金融业不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负责普查的系统内金融单位。

六、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1622个,比2018年末增长122.2%。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381个,物业管理企业526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511个,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37.1%、101.5%和348.2%。

2023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15250人,比2018年末增长1.0%。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4053人,比2018年末下降50.5%;物业管理企业7012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2744人,分别比2018年末增长32.4%和285.9%(详见表4-14)。

表4-14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22	152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381	4053
物业管理	526	7012
房地产中介服务	511	2744
房地产租赁经营	179	1362
其他房地产业	25	79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8%,其他统计类别占0.2%。

在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97%,其他统计类别占0.03%(详见表4-15)。

表 4-15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房地产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1622	15250
内资企业	1618	15246
港澳台投资企业	0	0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4	4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 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598.44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32.1%。其中, 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 1256.88 亿元, 物业管理企业 84.09 亿元, 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的 4.11 亿元, 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0.1%、73.1%和 337.2%。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1223.47 亿元, 比 2018 年末增长 57.3%。

2023 年, 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4.85 亿元, 比 2018 年增长 82.5% (详见表 4-16)。

表 4-1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598.44	1223.47	124.85
房地产开发经营	1256.88	929.64	102.93
物业管理	84.09	70.65	10.30
房地产中介服务	4.11	1.53	6.36
房地产租赁经营	253.13	212.07	4.93
其他房地产业	0.23	9.58	0.34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23 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5886 个，从业人员 31929 人，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210.9%和 44.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 14.3%，商务服务业占 85.7%。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 11.5%，商务服务业占 88.5%（详见表 4-17）。

表 4-17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886	31929
租赁业	841	3666
商务服务业	5045	28263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51%，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3%，其他统计类别占 0.46%。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84%，港澳台投资企业占 0.02%，其他统计类别占 0.14%（详见表 4-18）。

表 4-18 按登记注册统计类别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886	31929
内资企业	5857	31878
港澳台投资企业	2	5
外商投资企业	0	0
其他统计类别	27	46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23 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889.86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25.6%。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63 亿元，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866.23 亿元，分别比 2018 年末增长 418.2%和 24.8%。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负债合计 2380.29 亿元，比 2018 年末增长 40.4%。

2023 年，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1.98 亿元，比 2018 年增长 122.0%（详见表 4-19）。

表 4-1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889.86	2380.29	131.98
租赁业	23.63	8.16	11.41
商务服务业	3866.23	2372.13	120.57

注释：

[1]登记注册统计类别：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国统字〔2023〕14号）确定，包括内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其他统计类别。

[2]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为保证数据精确度，个别数据保留 2 位以上小数。